

台中市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 函

機關地址：台中市南屯區大墩路 693 號 4 樓

聯絡人：楊千慧 小姐

電話：(04) 23200015

受文者： **各會員公司**

發文日期： 101 年 6 月 5 日

發文字號： 中市建開商字第 290 號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 普通

附件：

主旨：為擴大服務各會員公司，強化消費糾紛調解功能，再次宣導本會自 99 年 9 月 20 日由多位資深會員與顧問律師成立「糾紛調解委員會」，提供業者與消費者間之溝通平台，減少會員不必要的消費訴訟，敬請會員公司善加利用，相關事項，詳如說明，請 查照。

說明：

- 一、 依 101 年 5 月 21 日「糾紛調解委員會」會議決議辦理。
- 二、 本會「糾紛調解委員會」特別聘請曾任公會理事長並有二十多年房地產經營與建築爭議評審經驗的王忠正擔任主任委員，目前也是現任台中市政府「台中市建築爭議評審委員會」與「台中市畸零地調處委員會」委員；另委員陳文賀為現任台中市政府「台中市消費爭議調解委員會」；委員施鵬賢曾任台中市政府「建築爭議事件評審委員會」委員；委員朱濟從律師也是學養豐富之法學博士及仲裁人；另有多位資深專業人員提供爭議調解服務。
- 三、 購屋民眾與建築同業在買屋及交屋過程中因有誤解而肇成糾紛事件，希望在雙方尋求法律訴訟途徑前，提供一處糾紛調解之平台，由公會扮演調解人角色，邀請有意願之雙方當事人參與調處，並由調解人依雙方論述建議和解方式，再請雙方當事人參酌審閱後進而達成協議，解決紛爭。
- 四、 公會網站(<http://www.arcnet.org.tw>)列有「糾紛調解申請書」、「糾紛調解作業流程」、「糾紛調解作業流程圖」、「調解須知」、「委任書」等資料，提供各會員公司下載申請。

正本： 各會員公司

理事長 張麗莉